

##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在南昌元创国际 18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董事长梅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房产作为自用办公场所的议案》

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，人员规模、业务领域也随之增加。为改善办公环境，提高工作效率，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树立良好企业形象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仁和药业有限公司（含其子公司）与北京钟鼓楼龙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，拟以 5787 万元人民币（实际价格以签订的房屋销售合同为准），购买北京东城区旧鼓楼大街 P 保护区用地项目第 R4-1、R4-2、R4-3 号院落（该院落编号仅为项目施工编号，最终以政府主管部门核准的门牌号为准。该院落产权的用地性质为商业），作为公司办公场所，并授权该公司按法定程序办理购买的相关手续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购买房产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通过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规定要求，本次董事会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：

- 1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梅 强  
委 员：肖正连、张 威、彭秋林、王跃生；
- 2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涂书田

委 员：王跃生、郭亚雄、梅 强、张 威；

3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郭亚雄

委 员：王跃生、涂书田、梅 强、张自强；

4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王跃生

委 员：涂书田、郭亚雄、梅 强、肖正连；

以上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